



尊敬的用户：

您好！

欢迎阅读 2021 年第 5 期《月度亮点内容概览》。

《月度亮点内容概览》由威科编辑团队整理归纳，帮助您了解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税法模块最新法规变化，触摸税法领域的前沿资讯，掌握税法模块的最新产品动态。

[一线快讯](#)

[法规速递](#)

[专家锐评](#)

[精品案例](#)

[裁判文书](#)

[威科亮点](#)

01 一线快讯

[国家税务总局曝光 8 起虚开发票违法典型案例](#)

国家税务总局曝光 8 起虚开发票违法典型案例，案例遍布四川、深圳、上海、北京、浙江、江苏、重庆、湖南，其中包括 2 起电子普通发票虚开案例，且大部分案例均是通过大数据筛查取得的破案线索。

[三部门出台“十四五”期间种子种源进口税收政策](#)

5 月 7 日，财政部会同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十四五”期间种子种源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明确“十四五”期间，对符合《进口种子种源免征增值税商品清单》的进口种子种源免征进口环节增值税。

[财政部等 4 部门在京召开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

5 月 11 日，财政部、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税务总局负责人在京主持召开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听取部分城市人民政府负责同志及部分专家学者对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

[北京拟规范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和律所投诉处理](#)

5 月 13 日，北京市司法局公布《北京市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投诉处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至 2021 年 6 月 12 日，明确规定了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处理投诉的职责分工，明确了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首次投诉原则上由律师协会受理。

[税务总局发布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新政指引](#)

5 月 14 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新政指引》，对政策适用范围、政策具体内容、制造业企业的判定等内容进行梳理总结。

[税务总局：针对逃避税问题多发的重点领域 适当提高抽查比例](#)

近日，国家税务总局要求各地税务部门以税收风险为导向，针对逃避税问题多发的重点领域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包括大宗商品购销、医疗美容、直播平台、中介机构、高收入人群股权转让等行业和领域。

[湖北自贸区：拟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个税缴纳超 15% 部分给予专项奖励](#)

5 月 24 日，湖北自贸试验区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政策推进落实培训会成功举办，已设立 1.1 亿元高端人才专项奖励资金，拟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缴纳超过 15% 的部分以省人民政府名义给予专项奖励，预计今年三季度兑现相关奖励。

[查看更多>>](#)

02 法规速递

[关于延长部分扶贫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公告 2021 年第 18 号] [2021.05.06 发布] [2021.05.06 实施]

摘要：财政部等部门于 2019 年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关于企业扶贫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关于扶贫货物捐赠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继续执行企业 事业单位改制重组有关契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7 号] [2021.04.26 发布] [2021.01.01 实施]

摘要：企业、事业单位改制重组有关契税政策继续执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14 号] [2021.04.02 发布] [2021.01.01 实施]

摘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符合规定 5 项条件的居民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条件包括：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且包括在《中国伤残人员专门用品目录》内等。

[关于对部分成品油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的公告](#)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9 号] [2021.05.12 发布] [2021.06.12 实施]

摘要：《公告》明确，对归入税则号列 27075000，且 200 摄氏度以下时蒸馏出的芳烃以体积计小于 95% 的进口产品，视同石脑油按 1.52 元/升的单位税额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对归入税则号列 27079990、27101299 的进口产品，视同石脑油按 1.52 元/升的单位税额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征管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0 号] [2021.04.28 发布] [2021.05.01 实施]

摘要：《公告》明确，符合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1 年第 15 号规定的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可以适用力度更大的留抵退税政策，按月申请退还全部增量留抵税额，但办理留抵退税的具体流程，包括退税申请、受理、审核、退库等各环节的相关征管事项并未发生变化，仍按照现行规定执行。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落实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 [2021.04.29 发布] [2021.06.01 实施]

摘要：《公告》明确，第三方防治企业依照 60 号公告规定享受优惠政策的，主要留存备查资料共五项，包括连续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实践一年以上的情况说明，与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有关的合同、收入凭证等。企业享受优惠政策后，税务部门将开展后续管理，在管理过程中，对享受优惠的企业是否符合 60 号公告第二条第五项、第六项规定条件有疑义的，可转请《环境污染治理范围》所列的同级生态环境或发展改革部门核查。

[查看更多>>](#)

03 专家锐评

[*编辑推荐 房地产集团“资金池”管理的税收风险及应对](#)

[范玲]

国家针对房地产业“三道红线”的融资管控措施，使得房地产依托外部融资机构输血的路径进一步收窄，这就倒逼房企苦练内功，加快集团内部资金统筹使用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集团资金池”的现金管理模式的重要性愈加凸显。但由于现行税收政策与集团资金池的管理模式还存在一定的不匹配性，实操中税收风险也随之孕育而生，那如何去应对和规避这些风险呢？

[税法中的民法思维](#)

[叶永青] [金杜律师事务所]

民法典颁布后，其对税法的影响成了税法界热议的话题。税法研究者和从业者的基本共识是，税法的制定和执行中处处需要考虑民事法律关系，但还没有很多文章从实务的角度系统地探讨二者的关系。本文是基

于叶永青律师在 2020 年上海市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及与某稽查局的内部研讨会上的发言所整理，力图从理论和实务相结合的角度对税法中的民法思维做一个讨论。

[权威！税务总局发布 2021 全国税务稽查八大重点领域和五大涉税问题](#)

[华税律师事务所]

4 月 29 日，国家税务总局稽查局在总局官方网站发布“税务总局贯彻《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精神，要求：以税收风险为导向 精准实施税务监管”一文，公布了 2021 年全国税务系统稽查工作的八个重点领域和行业以及五类涉税违法行为。笔者将总局稽查局文件转载如下，并对八个重点行业和领域潜在的涉税风险点进行分析，为相关企业和个人涉税风险防控和争议解决提出建议。

[企业和事业单位的改制重组契税政策得以延续](#)

[毕马威中国]

近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 17 号公告，延续了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中契税相关的税务处理。本文中，我们对 17 号公告进行了归纳总结，并列示了一些亟需澄清的问题。

[破产重整涉税实务分析之四 —— 不动产及土地使用权处置](#)

[张国豪]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不动产及土地使用权往往是破产重整方案的核心，不仅因为不动产及土地使用权的价值比重较大，还因为相应税务处置比较复杂，尤其是土地增值税，不同处置方案的土地增值税税负差异可能是几千万甚至过亿，如果在方案设计之初没有妥善地评估和筹划，方案实施效果可能与最初预想的南辕北辙。

[增值税留抵退税：选择还是放弃？](#)

[王冬生] [北京智方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明确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进一步扩大了享受留抵退税政策的先进制造业范围，15 号公告第 5 条，再次强调，如果纳税人取得增值税留抵退税款，不得再申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纳税人面临着选择，如果现在有留抵税额，但是以后可能有应纳税额，而且可以享受即征即退或先征后返政策，那么现在到底要不要申请留抵退税？本文基于与留抵退税有关的文件，分析纳税人应如何选择。

[查看更多>>](#)

04 精品案例

[五年对赌两年未完成，冯小刚需补偿 2.36 亿，能退个税吗？](#)

[姜新录]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27，股票简称：华谊兄弟）在 4 月 28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东阳美拉 2020 年度未实现业绩承诺，冯小刚将根据协议进行补偿，金额为 1.68 亿元，加

上 2018 年度已补偿的 0.68 亿元，冯小刚共应补偿的金额为 2.36 亿元。2015 年华谊兄弟决定收购浙江东阳美拉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美拉”）70%的股权。收购前冯小刚持有东阳美拉 99%的股权，陆国强持有东阳美拉 1%的股权。华谊兄弟出资 10.50 亿元收购冯小刚持有 69%、陆国强持有 1%的东阳美拉股权。

[揭开几个股权投资损失“避税”的套路](#)

[税月如歌]

股权投资“避税”，最基本的思路是以股权投资的方式，实现资金转移。其中两种最简单的操作是：一是，转移给实际控制人，转移利润。二是，转移给合作方，为合作方避税。利用股权投资避税，也许中间会嵌套许多环节，但是最终要造成投资亏损，投资方税前扣除投资损失，然后才能结束整个避税“筹划”。这些套路，美其名为“避税”，很多实质是“偷税”，利用了信息的不对称和交易的隐蔽性，很难被发现而已。

[聚焦最新十起出口骗税案例，关注 2021 出口退税稽查新动态和涉税风险新变化](#)

[华税律师事务所]

受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2020 年一二季度，我国进出口贸易总值连续出现负增长，随着疫情防控形势逐渐好转，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去年第三季度，我国进出口贸易总值实现由负转正，并最终实现全年进出口总值正增长 1.9%。这也使得我国成为 2020 年全球唯一实现货物贸易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2021 年一季度，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达到 8.47 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2%，这表明我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持续显现。但随着税收征管改革的深化，外贸领域的税务稽查呈现出新动态，随之涉税风险也出现新动向，本文对此予以分析，提示相关企业重点关注并做好风险防范措施。

[一份民事判决牵出一起阴阳合同隐匿 6000 万股权转让收入逃税案](#)

[华税律师事务所]

金税系统的信息筛查是税务稽查的主要案件来源，其中交叉稽核子系统通过对进项税额数据与相应的销项税额数据进行比对发现问题，发票协查子系统则处理有疑问的和已证实虚开的增值税发票案件协查信息。除了金税系统外，税务机关还通过上级党委、政府、纪检监察等单位和上级税务机关督办、交办，检举人揭发检举，公安、检察、审计等外部单位提供等方式获得线索。而在本案当中，民事判决作为涉税案件线索来源引起了关注。

[查看更多>>](#)

05 裁判文书

[虚开发票二审刑事判决书](#)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21)沪 02 刑终 325 号] [2021.05.18]

2019 年起，皆爱西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实际负责人被告人远某某在经营管理中，为逃避纳税责任，在没有实际业务往来的情况下以支付开票费的方式，于 2019 年 6 月接受了上海岑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的上海增值税普通发票 6 份，价税合计人民币 617,994 元(以下币种均为“人民币”)；于 2019 年 12 月接受了上海腾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开具的上海增值税普通发票 7 份，价税合计 720,993 元；于 2019 年 12 月接受了上海彭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开具的上海增值税普通发票 10 份，价税合计 1,000,000 元。

[刘卫卫虚开发票罪一审刑事判决书](#)

[陕西省乾县人民法院] [(2021)陕 0424 刑初 29 号] [2021.05.06]

乾县人民检察院指控：2018 年 8 月，被告人刘某某在西安市大明宫机电市场赵某处以每台 338000 元的价格（不含税）购买了 6 台防霜机。2019 年 9 月份，被告人刘某某在与济南泰海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未发生实际货物交易的情况下，以 45660 元钱从一名叫“徐某”男子处购买了 24 张代码为 31687626-31687649（济南泰海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税价合计 2283000 元，后被告人刘某某将该 24 张发票用于冲抵自己公司经营成本。

[查看更多>>](#)

06 威科亮点

[【专题】2021 年第 5 期 | 财经要闻月度报告](#) [财研小分队]

本报告荟集国内宏观经济（国内进出口、外汇储备、GDP、PMI、CPI、PPI、货币供应量等数据及相关分析）；宏观政策动态、解读及市场热点；税务政策动态，税务相关文件及解读；财经动态，国内、国际权威机构动态及重要财经事件，总结财税实务探究内容，实务案例解析和月度财经看点推荐关注。最新一期 2021 年 5 月份月报已发布，欢迎点击查看。

[创投基金的税收机制及优惠政策汇总分析](#)

[CCH]

创业投资基金，按照组织形式划分，可分为有限合伙型基金、公司型基金和契约型基金。不同组织形式的创业投资基金，在投资、运营、退出的不同的环节，涉及的税收规定及相应的税务处理存在差异。税收差异是影响创业投资基金的结构设计、组织形式、落地区域选择的重要因素。

[税务行政复议程序中常见疑难问题与若干特殊规定](#)

[CCH]

税务行政复议既是依法保护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税收权益的税收管理制度，也是保证税务机关依法行政的重要渠道。本专题对税务行政复议中若干特殊规定及税务行政复议程序中常见疑难问题等话题进行了汇总，供用户参考使用。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所得税](#) [北京智方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所得税》分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两部分：

企业所得税部分立足于新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当前有效的各类法律、法规、规章，内容涵盖新旧企业所得税法规比较、纳税义务人的确认及关键概念的解析、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税率、税收优惠、应纳税额计算、关联企业间业务往来、源泉扣缴、征收管理等。个人所得税部分对 11 项税目下的一般和特殊事项、以及减免税政策分别提供全面详尽的税务实务指南，并提供特殊事项的背景分析与实务指导。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流转税 [CCH]

立足于国家及地方颁布的各类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法律、法规、规章，追踪并结合国家、地方最新立法动态；按照税种分为不同章节，主要内容涵盖增值税、消费税各个方面，如征税范围、纳税义务人、应纳税额的计算、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纳税申报等等。另外，新增加了营改增章节；结构编排以企业业务流程和模块为基础，对于每一具体事项，从众多法律法规原文中检索出相关的具体规定，对其进行整合、解读与分析，然后通过典型事例提供具有实践意义的操作指南。

[查看更多实务指南>>](#)

温馨提示：

以上推荐内容源自[威科先行 | 税法合规模块](#)，如需阅读更多内容，欢迎[登录](#)或[申请试用](#)。
如有建议或意见反馈，欢迎联系 Luyao.Shi@wolterskluwer.com